

促打擊非法旅館之書面質詢

近期，本澳相繼發生的多宗非法旅館命案，本週更揭發有不法學生將大學宿舍作為非法旅館出租，對社會及校園治安造成嚴重影響。非法旅館困擾本澳居民已經十多年，有的單位「割」成旅館出租，給大廈帶來衛生、消防等問題；有一些單位更是作為非法入境者的庇護所、賣淫場所、甚至吸毒藏毒窩點等，給本澳治安埋下巨大隱患，很多大廈居民都不堪其擾。

政府雖然在 2010 年通過了《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旨在打擊非法旅館，但這不僅沒有從根本上杜絕非法旅館，反而給業主帶來新的問題。旅遊局一旦發現單位涉及非法旅館，就會將相關單位查封數個月。而實際上，很多非法旅館都是被租客轉租出去，或者被租客用於非法用途，業主根本不知情，亦不可能日日赴該單位檢查。若單位被查封，損失最大的將是無辜的業主。而 2017 年通過的《修改〈民法典〉不動產租賃法律制度》，雖然增加了強制「認筆跡」的要求，但是對於打擊非法旅館仍然作用有限，非法旅館依舊屢禁不止。

有鑒於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 一、 目前，當局有否主動巡察並與各住宅的物業管理公司保持緊密聯係，以及早發現及打擊非法旅館？
- 二、 由於不少被檢控查封的非法旅館是承租人在未經業主同意之下經營的，令業主在不知情的狀況下蒙受了巨大的損失。請問當局，將考慮採取何種措施以保障上述業主的合法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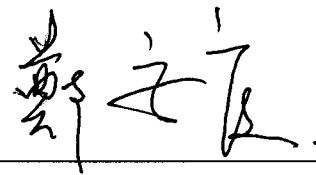
麥瑞權
鄭安庭

立法議員辦事處

Escritório do Deputado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MAK SOI KUN ZHENG AN TING

- 三、 政府上週成立了跨部門工作小組，旨在透過工作小組就法律方面進行研究，深入分析非法旅館問題的癥結，並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法。請問當局，究竟何時能擬定並落實具體解決方案，是否能提供該跨部門小組的工作時間表？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鄭安庭

2019年01月21日